

堅持己見

蘇緋雲

堅持己見是對或錯？

你的孩子堅持己見，一定要買玩具。你說那是錯的。你的孩子堅持己見，一定要慢慢下樓梯，不肯從樓上滾下去。那是錯嗎？

明顯的，堅持己見，硬頸固執，本身不一定是對或錯，是看所堅持的己見是對或錯。因此，問題不在是否堅持己見，問題在於何為對何為錯。不講孩子，講大人吧！夫妻吵架的時候，是不是還是同樣的問題：我對你錯，你錯我對！到底，甚麼是對？有沒有標準？誰決定標準？

吹風筒不可以放進水裡，放進水裡就是錯。因為工廠定規。設計吹風筒者告訴我們，因為這機器是他設計的，違反他的設計則會把機器弄壞，而且可能傷害自己。同樣的，對於人這個極度複雜的「機器」，也有對與不對的處理法。誰來決定標準呢？當然是設計者。

原來，如果孩子所堅持的意見不是設計者的，那就是錯了；如果他所堅持的是設計者的意見，那就對了。

那麼，我們應做的是找出設計者的意思。

誰是人的設計者呢？今天講孩子最大的問題是，不知誰是人的設計者，不知他的意思。三、四十年前，社會有一些公認的標準，今天，是非黑白都分不清。以前，咒罵父母是錯，今天，父母怕兒女；以前，未婚懷孕是錯，今天，騙得了是他聰明；以前，離婚是錯，今天，司空見慣，誰還說是錯的；以前，離婚無顏見人，今天，開慶祝舞會；以前，墮胎是殺人，今天，為了方便；以前，同性戀不能見天日，今天，遊行示威……。

是以前有問題或是現在有問題？其實，三、四十年前的一般社會道德標準是承受了上世紀的社會標準。上世紀又是承受了再上個世紀社會共識的標準，依此類推。以前不一定是全對，但是過去百年開始有根本的轉變。這轉變是因為有了個完全不同方向的思想進到社會來。我們正處這混亂的時代，因此思想上，生活上充滿着混亂和矛盾。當我們明白了這根本的問題，其他的問題就可以有解答的方向了。

過去，我們一般相信有「老天爺」，相信我們是「天生」的，認為「頭上三尺有神明」，「天網恢恢，疏而不漏」，「憑良心」，「不做違心事」。表示人類言行的對錯有位「皇天上帝」規定，有客觀的標準，不是主觀的「己見」。

現在，對錯是主觀的。我有我的標準，你有你的標準。平常沒有利害關係的時候，就很「大方」，我好你好，我ok你ok。到了有利害關係的時候就變成「我對你錯」了。這思想的大轉變就是不再承認我們是「天生」的，不承認人的設計者，以為我們人類是由「低等」生物慢慢演化，千千萬萬年，經過無數階段終成猿猴，每經數百萬年終成最高等的動物——你。沒有設計者就沒有客觀絕對的標準了。因此，夫妻各持己見，父子各持己見。每個人以自己為標準。因此天下一亂。聖經士師記記載當時淫亂暴力的情景，結論是：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各人任意而行」。現在的世界正是「各人任意而行」的世代。

教養兒女的先決條件是研究到底人有沒有設計者？如果有話，他沒有告訴我們如何處理「人」。若是沒有的話則沒有客觀的標準，各人可以任意而行了。

到底有沒有設計「人」的。以平凡的人推想，房屋有設計房屋者，桌子有設計者，簡單如碗、杯，也有設計者，複雜如電腦有設計者，這些都不可能是碰來碰去，撞來撞去，經過漫長時日而成的。那麼人呢？最合理的推論是：人也有設計者。可惜今天有些人要我們相

信我們人沒有設計者，是漫長歲月偶合的產
品。有些還要告訴我們，科學證實我們是機運
偶合而出現的。到底這種學說真實，或是聖經
「起初上帝創造天地」真實呢？我們只要問「甚

麼是科學的事實，甚麼是某些科學家的見解意
見」就可以明辨了。

某些科學家的見解或意見，告訴我們，猴
子慢慢演化成為人，請問你我有沒有見過？聖經

告訴我們，生物被造是「各從其類」，人生的
必定是人，猴子生的永遠是猴子，請問有沒有
見過？科學可觀察的事實告訴你，誰對呢？

以貌取人

傅三川

數週前，我有機會前赴美國加州公幹，參
加一個有關家庭、夫妻、父母及子女問題的文
際性研討會議，使我受益不淺。這一次因我是
乘坐日航客機，所以要在東京停留二十四小
時，再於翌日傍晚轉機前往三藩市。

這是我首次踏足東洋國。能夠到訪一個新
的地方，觀察異國文化風情、學習新的語言，
從而去體會及吸收新的見證和經驗，使自己的
生命加添色彩，對我來說，這是人生中一件難
能可貴的快事。我極之嚮往這些機會和經歷。果
然，不出意料之外，我很快便有新的體會了。

從登入機門的那一刻，我就有一個奇怪的感
覺，就是空姐對我似乎額外地「親切」。我本以
為這只是工作上的禮儀態度而已，後來才曉得，
原來她們錯把我當為日本人。直至我索取入境登
記表格時，她們才知道我的「廬山真面目」。

在機上，坐在我旁邊的是一名日本技師，在
交談間我請他教我日語。我除了「謝謝」、「再

見」之類的客套句子外，其餘一概不通。我趁機
向他多學一些日常用語，以備萬一。其中一句尤
其「重要」，那就是：「對不起，我一點都不明
白你在說甚麼。」雖然，我在東京只不過一日的
時間，但這句話卻是大派用場，萬無一失。

我以為自己的「日本人」身份只會在東洋圈
子內才產生誤會的，誰曉得原來好戲還在後頭
呢。在加州出席會議期間的一個午餐中，同檯的
一位女士在知悉我的名字後，使用粵語向我詢
問：「你是日本人嗎？」我說：「不是。」這
位女士似乎沒聽到我的回答，繼續對我說：「你
的廣東話說得真好。」我耐心地再度向她解釋：

「我不是日本人。」她終於聽到了。然而，卻仍
不死心地繼續堅持她的看法，並指着我的名牌
說：「你還說不是日本人，「廚上川三傳」，不
就是日本名字嗎？」我立時為之氣結，真是啼笑
皆非。之後，為了避免不必要的煩惱及費時的解
釋，每當要自我介紹時，我都附加一句：「我

不是日本人。」雖然，這並非我第一次被當作
日本人，不過，像這位女士的「認真」及「頑
固」，倒是首次遇上。可能我的長相及名字真
的是有點「日本味」，以致產生諸多的誤會。然
而，我認為這是一個「以貌取人」的通病，就是
單憑外表有限的資料去定斷一個人的本質。

個人外表的資料除了長相之外，衣著打扮亦
常會導致不正確的結論。俗語說「先敬羅衣後敬
人」，這句話正是反映出「一種錯誤的待人接物心
態。我曾多次在機場被人誤作地勤人員，我想是
因為我身上穿着了救世軍軍服的原故罷。試過有
一位乘客甚至要我代他推行行李，當時我沒有推
辭，並遵命行事。事後他發覺原來我不是服務
員，便連連向我道歉。另外，其他我曾被誤會的
身份包括：火車站站長、救護人員、警察等。

誠然，「以貌取人」確是一種認識別人的最
為快捷的方法，但這亦卻是最不準確，且容易令
當事人被蒙騙的準則。因為一般人往往都會從別
人的外表入手，以為藉着對方的衣冠舉止，談
吐態度等便可判別其所屬的類型。然而，聖經卻
提到魔鬼也能扮成光明的天使；社會中亦有
衣冠禽獸、斯文敗類、蛇蠍美人等不良份子。所
謂「知人知面不知心」，所以人不可以貌相！
聖經說：「耶和華（上帝）不像人看人，
人是看外貌，耶和華是看內心。」